

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服务项目基本信息

投资审批项目编码	2017-441502-84-01-813199
项目规模（资产总额）	180790000 元
采购项目名称	汕尾市福利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养老工程）消防设施检测服务
所需服务	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服务
服务内容	一、服务内容： 1. 项目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 2317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5432 平方米，设置养老床位 500 张，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8 栋主体建筑、地下车库、室内外装修工程、室外配套附属工程以及相关设备设施等。（具体以审图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2. 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中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及规程对本项目建设过程进行消防设施检测服务，出具检测报告。直至完成该项目涉及的所有消防设施检测验收并配合完成检测项目相关部门的备案工作（如有）。（以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文件等资料和合同约定内容为准）。 3. 检测内容：汕尾市福利中心建设项目（一期养老工程）项目范围内的消防设施，包括：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2、消防电源及配电、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3、自动喷水灭火系统；4、室内消火栓系统；5、防排烟系统；6. 气体灭火系统；7、防火卷帘、防火门；8、消防电梯系统；9、消防通讯、消防应急广播；10、消防给水；11、灭火器；12、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13、大空间喷水系统等。（具体以审图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且必须满足验收需求）。 二、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且人员进场作业后，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及开具发票，甲方收到支付申请及合法有效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向业主单位或财政部门申请办理支付乙方合同暂定价的 15%（含税）的手续。 2. 乙方完成消防设施检测，出具相关检测（验）报告成果文件，完成该项目的消防设施检测验收并配合完成检测项目相关部门的备案工作（如有），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及发票，甲方收到支付申请及合法有效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向业主单位或财政部门申请办理支付乙方合同暂定价的 65%（含税）的手续。 3. 工程竣工结算后，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及发票，甲方收到支付申请及合法有效发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负责向业主单位或财政部门办理申请支付服务费用尾款的手续。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	☐ 资质（资格）要求 ☒ 执业/职业人员要求 ☐ 备案要求 ☒ 仅承诺服务即可

执业/职业人员总数	6
执业/职业人员要求	注册消防工程师不少于 2 人,且项目负责人由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担任;取得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不少于 6 人,其中中级技能等级以上的不少于 2 人;
其他要求说明	温馨提示: 1.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将机构和从业人员的基本信息,以及消防技术服务项目情况录入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 2. 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广东省《建筑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DBJ/T15-110-2015)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3. 中选的中介服务机构需在中选通知书发出的三个工作日内前往采购方所在单位进行线下接洽。 4. 请中介服务机构慎重报价,不正当竞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不按时与业主签订合同的,我中心将按照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规定将弃选情况报送主管部门进行处理。
选取方式	☐ 信用择优选取 ☐ 方案择优选取 ☐ 三选一直接选取 ☐ 多次报价竞价选取 ☐ 一次报价竞价选取 ☒ 均价选取 ☐ 一选一随机选取 ☐ 一选多随机选取
服务金额(元)	72355.00 元至 32559.75 元
金额说明	此次采购拟设置最高、最低限价,按工程预算核定金额 72355.00 元为最高限价,按最高限价的 45%即 32559.75 元为最低限价,系统自动选取报价最接近所有有效报价平均值的中介服务机构为中选方。合同暂定价若高于市财政结算审核价,以市财政结算审核为准,若低于市财政结算审核价,以合同暂定价为准。